

##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1月9日以专人、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监事会主席赵秀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事项符合《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、《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不超过12个月，即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19年11月17日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年11月20日